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1753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1-2
二、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1-3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1753 号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雪食品”）编制的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春雪食品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春雪食品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春雪食品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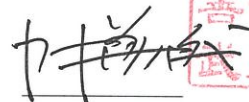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春雪食品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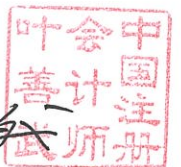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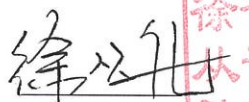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善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从礼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1.80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59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2,45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57,550,000.00 元，已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	38020188000677184	20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	15355101040033323	16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7050166607000001357	116,438,679.25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769248	21,111,320.75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	535902599010605	40,000,000.00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60009164205000013333	20,000,000.00
合计				557,550,000.00

上述募集资金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438,679.25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1,111,320.7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68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件
1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31,990.16	16,000.00	2020-370682-13-03-131305
2	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24,630.00	20,000.00	2020-370682-13-03-131255
3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6,180.00	4,000.00	2020-370682-03-03-131238
4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7,534.59	2,111.13	
5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4,727.00	2,000.00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85,061.75	54,111.13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经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批准立项，并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119,760,364.45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160,000,000.00	108,618,317.77	108,618,317.77
2	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200,000,000.00	11,142,046.68	11,142,046.68
3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40,000,000.00		
4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21,111,320.75		
5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20,000,000.00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合计	541,111,320.75	119,760,364.45	119,760,364.45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888,679.25 元（不含税），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3,080,188.68 元（不含税），本次拟置换 3,080,188.6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费用类别	不含增值税金额	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保荐承销费	32,450,000.00		
2	审计验资费用	7,518,867.92	1,924,528.30	1,924,528.30
3	律师费用	2,905,660.38	566,037.74	566,037.74
4	信息披露费用	5,235,849.06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778,301.89	589,622.64	589,622.64
	合计	48,888,679.25	3,080,188.68	3,080,188.6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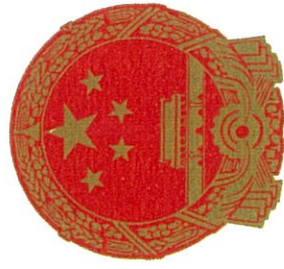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4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叶高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2-0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224731208261

Photo: 

Registration No: 310000712280

证书编号: 310000712280

发证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 年 07 月 15 日

发证地点: 上海

2017年4月30日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二维码: 

注册号: 310000712280

发证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5日

姓名: 叶高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2-0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22473120826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同意调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Sampl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Sampl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转出日期: 2017年4月30日

转入日期: 2017年4月30日

转出协会盖章: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Sampl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Sampl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转出日期: 2017年4月30日

转入日期: 2017年4月30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徐从礼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11-25
 Date of Birth: 1970-11-2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工作单(伙)
 Working unit: 70223701126317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70500150016
 No. of Certificate: 370500150016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12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12 月 2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 4月 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检验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传从礼(37050015001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8年 4月 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8年 4月 3日